

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院

研函〔2020〕71号

关于2020年北京理工大学“研究生教育培养综合改革项目”拟立项名单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启动2020年北京理工大学“研究生教育培养综合改革项目”的通知》和《关于启动2020年北京理工大学“研究生教育实践类改革重点项目”的通知》，经项目负责人申报、学院审核推荐、专家评审，以及研究生院审定，现对拟立项名单予以公示。

一、研究生教育教学重大培育项目

拟立项名单见附件1。

二、研究生教育实践改革重点项目

拟立项名单见附件2。

三、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基地

拟立项名单见附件3。

四、研究生高水平创新重点项目

拟立项名单见附件4。

五、研究生精品网络共享课

拟立项名单见附件5。

本年度的视频公开课、精品网络共享课和精品课程，统一按精品网络共享课标准立项建设。同时，为规范课程视频录制和剪辑质量，与录制公司签订合同事宜，拟采用组织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。

六、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

拟立项名单见附件6。

七、博士生学术论坛支持计划

拟支持名单见附件7。

公示时间：2020年6月30日——2020年7月6日

公示意见收集方式：单位或个人均可以通过来电、来信对公示的有关情况进行反映，也可以直接到研究生院当面反映情况。

地点：研究生教学楼一层教师服务大厅研究生院窗口

电话：68911354、68912289、68918512、68918632

邮箱：grd985@bit.edu.cn

对反映意见的要求：

- (1) 以单位名义反映问题的要加盖公章。
- (2) 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提倡署真实姓名、所在单位和联系方式。
- (3) 反映问题要求事实清楚、证据充分。

(4) 对无实质内容的匿名信和来电、来访一般不做调查；对虽未署名但反映问题线索清楚、有据可查的，要进行核实。

(5) 反映问题要坚持实事求是原则，对故意捏造事实诬陷他人的，一经查实，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理。

(6) 接待单位和个人对反映问题的群众信息要严格保密。

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院
2020年6月30日